

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807高雄市三民區同盟二路217號

承辦單位：文教發展組

承辦人：李旻臻

電話：07-3165666#36

傳真：07-3165366

電子信箱：hare0119@k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客委教字第11130244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度客語認證宣傳海報 (45018801_111302449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、「111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及「111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」報名事宜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員工(師生)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5月13日師大進字第11110132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111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謹訂於111年9月3日(星期六)及9月25日(星期日)辦理全國認證；本年度另有逐月辦理之多梯次認證及到校施測服務，簡章及報名資訊請至「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>)查詢。
- 三、「111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及「111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」謹訂於111年10月1日(星期六)同時辦理認證，報名資訊請關注「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網站(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_high)之公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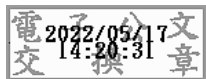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旨揭客語能力初級、中級暨中高級、高級認證，19歲以下
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以上報名者僅收報名費新
臺幣250元。認證報名免付費服務專線:0809-090-040。

五、檢附本年度認證宣傳海報電子檔，敬請協助張貼宣傳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)

副本：



主任委員 楊瑞霞